

证券代码：002576

证券简称：通达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1-013

##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次坏账核销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本次核销坏账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核销坏账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按照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、逐笔审批、账销案存的原则，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 2020年 12 月 31 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追收无果的应收账款4笔，金额共计69,029.84元予以核销。

公司及子公司核销的主要应收账款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应收账款性质	核销金额	核销原因
1	天津市泰源工业气体有限公司	货款	14,400.00	法院判决
2	天津松正电动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货款	15,000.00	双方协商
3	西门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	货款	37,947.29	双方协商
4	上海嵩余电机配件有限公司	货款	1,682.55	双方协商
合 计			69,029.84	

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：账龄较长。年初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，通过对账、函证、律师函、起诉、法院调解、法院判决等多种手段对相应客户拖欠的货款进行催收，经双方协商、法院调解及法院判决后，上述款项仍无法收回，

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。因此，公司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。

## 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，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不会对公司 2020年及以前年度损益产生影响。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 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核销坏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核销依据充分；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我们同意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## 四、监事会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认真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，认为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3日